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市大園區北港里大工路126號（本公司大園工廠會議室）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計106,926,493股（其中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3,970,905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64,393,586股（已扣除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無表決權之股數8,874,795股）之65.04%。

列席董事：陳壬發董事、呂芳福董事、陳佳玲董事、林賀雄董事、陳玉進董事。

列席獨立董事：翁志先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吳界欣董事、陳顯彰董事。

主席：陳壬發 董事長

記錄：藍美娜

列席：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紀隆會計師。



壹、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股數，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 一、111年度營業報告書。（請詳附件），敬請洽悉。
- 二、111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詳附件），敬請洽悉。
- 三、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請詳議事手冊），敬請洽悉。

主席：以上報告案請各位股東洽悉。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111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振乾、余聖河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畢，認為尚無不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

二、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詳附件。

決 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06,926,493權。

表 決 結 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04,645,280權（含電子投票2,852,973權）	97.86%
反對權數：111,513權（含電子投票111,513權）	0.10%
棄權/未投票權數：2,169,700權（含電子投票1,006,419權）	2.02%

本案經出席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111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111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68,684,484元。

二、檢附111年盈餘分配表如下：

強盛整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上期未分配盈餘	3,889,427
加：111年度稅後淨利	68,684,484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5,178,286
減：提列法定公積 10%	(7,386,277)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70,365,920
減：現金股利(每股0.4元)	(69,307,352)
期末未分配盈餘	1,058,568

董事長：陳玉發



經理人：呂芳福



會計主管：鄭以民



三、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四、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等相關事宜。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五、本年度擬分配之現金股利以111年度稅後淨利優先分配。

決 議：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06,926,493權。

表 決 結 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04,713,321權(含電子投票2,921,014權)	97.93%
反對權數：112,473權(含電子投票112,473權)	0.10%
棄權/未投票權數：2,100,699權(含電子投票937,418權)	1.96%

本案經出席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陸、散會：主席宣佈散會（同日上午 9 時 27 分）。

(註：本次股東會紀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且僅載明對議案之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為準。)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111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111年度主要業務為梭織布染整代工，全年營業淨收入486,163仟元，扣除營業成本414,079仟元及營業費用61,005仟元，並加計營業外收支之淨收入68,085仟元，結算結果，本年度稅前淨利為79,164仟元。二年度營業成果比較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486,163	452,039	34,124	7.55
營業成本	414,079	382,184	31,895	8.35
營業毛利	72,084	69,855	2,229	3.19
營業費用	61,005	61,129	(124)	(0.20)
營業淨利(損)	11,079	8,726	2,353	26.97
營業外收支	68,085	78,589	(10,504)	(13.37)
稅前淨利	79,164	87,315	(8,151)	(9.34)

(二)、預算執行情形：

依「公開發行公司財務預測資訊公開體系實施要點」規定，本公司尚無須公開財務預測資訊。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1 年	110 年	增(減)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486,163	452,039
	營業毛利	72,084	69,855
	利息收入	1,246	875
	利息支出	6	12
	稅後純益	68,684	80,675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2.86	3.42
	股東權益報酬率(%)	3.12	3.7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96	4.66
	純益率(%)	14.13	17.85
	每股盈餘(元)	0.42	0.49

(四)、研究發展狀況：

1、已開發可量產的製程與新產品：

- (1)短纖撥水採無氟撥水劑，達均勻耐洗之撥水效果，並符合環保要求。
- (2)設立聚酯染色之淺、中三原色配方組合，改善染面不良與缸差異常。
- (3)以液態還原洗淨劑取代保險粉，提昇助劑使用的方便性，並改善環境。
- (4)緯向機械開纖紗附加吸濕排汗(快乾)，提供高端設備擦拭用布。

2、計劃研發之新產品及品質提升項目：

- (1)騎士防摔衣服系列試單試製，符合Bluesign布號規範的要求。
- (2)長纖停用氟系撥水劑，改以無氟撥水劑生產，減少對水資源的污染。
- (3)海洋回收紗試製，依3M撥水劑生產，達到品質的要求。
- (4)Tsp#T布種減量工程試製，達到手感柔軟、Q感需求，確保成品拉撕強力。
- (5)改善長纖之特例布種及敏感色系，解決CO撥水劑衍生表面樹脂的異常現象。

二、112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強盛願景：「使C.S成為一個現代化，第一流的世界級公司，且同時造就員工的終身學習與成長」，秉持專業精神，提供染整加工服務，滿足客戶需求，追求業績提升及永續經營。

同時也在此揭示我們的經營指導原則：『開源節流、群策群力；升級轉型、創新突破』，冀望公司全體上下一心奉為圭臬，落實執行，再為公司開創新局面。為此我們擬訂下列具體執行方針：

- 1、以人才的知識資本為本
- 2、以服務業的心態來發展與顧客的關係
- 3、顧客價值導向文化，建構高效率，高執行力團隊，維護客戶的信賴
- 4、落實開源節流，管控成本，杜絕浪費
- 5、落實6S目視化管理，提升人員與工作環境品質
- 6、建立有紀律的文化，奠定卓越的人本文化
- 7、落實執行力，構建高績效的經營團隊

此外，我們持續培養公司的核心能力—落實品質執行的能力，也希望全體員工能多體會、推動及落實。並且再次宣示我們的企業文化：

- 1、做人方面要建立誠信負責的文化。
- 2、做事方面要建立追求卓越、進步的文化。
- 3、在人與人方面要建立知識與資訊分享的文化。

期勉公司同仁歸零思考、重新思考(Re-think)、重新設計(Re-design)，

抱著正確的心態，做對的事，培育對的人；把對的事做好、做完，同時要為成功找方法，不要為失敗找理由；凡事抱願而不抱怨~要正面解讀、逆向思考，不要有負面情緒，就會有好思維，抱著這些好思維公司就會成功。

我們以『誠實、團隊、專業、效率』為公司的社訓，期勉同仁落實於日常工作中。

- 1、誠實：誠實面對解決問題，不敷衍塞責，不各自為政。
- 2、團隊：每一個人都是一個小螺絲釘，做好自己，融合團隊，與公司同向性的前進，不要軟性自我消耗。
- 3、專業：不斷的學習、精進自己的專業能力，公司也持續給予員工基礎教育及訓練與進階教育。
- 4、效率：從人、機、料、法面向去檢討，從各方面去提高效率。

最後，我們於追求經濟發展同時，亦要善盡對永續發展的一份責任。

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修正草案於 2023 年 1 月 10 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同年 2 月 15 日總統公布施行，名稱修正為「氣候變遷因應法」並納入 2050 年淨零排放目標、提升氣候治理層級、徵收碳費專款專用、增訂氣候變遷調適專章、納入碳足跡及產品標示管理機制。為因應 2021 年 COP 26 格拉斯哥氣候協議，敦促各國強化減量目標，台灣已將 2030 年減碳目標由相較於基期 2005 年減少 20%，提高至 24%±1%。本公司亦致力推動環境永續計畫，包含投入能源耗用之改造、優化及回收再利用工程，廢棄物減半再減半，並予以食物鏈化，以建立一個能保護資源環境永續發展經營模式，朝淨零碳排目標邁進，達到在經濟面企業發展同時，兼顧社會面與利害關係人共享價值，完成環境面永續生態保護。

(二)、預期銷售數量：

本公司 112 年度預期銷售數量：染整代工交運數量 26,400 仟碼。

(三)、產銷政策：

1、創造客戶價值

本公司是國內少數同時擁有短纖連續壓染線、長纖浸染線及長短纖交織冷染線之專業染整廠，結合國內品牌商、貿易商等提供專業紡織染整品質保證，以創造客戶價值的服務為導向。

(1) 各生產線適合加工產品分類

連續壓染線：棉、麻等天然素纖維、T/C、T/R 等混紡類

長纖浸染線：聚脂纖維、聚脂纖維經緯雙向彈性系列

交織冷染線：短長纖交織、再生纖維系列

(2) 特性產品項目有：

- 全棉醫療用布(士林染料)耐漂洗加工系列
- T/C、T/R 混紡布減量加工系列
- 超細纖維加工產品及高牢度染色系列
- 長纖細丹尼 20D 高密度超撥水加工
- T 100%、T-OP 等「雙向彈性」布系列
- Poly HCR 聚酯高收縮彈性布系列

(3)機能性加工項目有：

- 吸溼加工、吸溼抗菌加工
- 抗菌、消臭、抗 UV 複合功能性加工之研發。
- 防蚊、芳香、保濕護膚等微膠囊健康加工。
- 奈米級加工助劑的引進與運用。
- 無氟(CO)環保型撥水加工
- EN-471 螢光桔、螢光黃之要求標準。
- 各項織物防紫外線與吸濕速乾通過 TFT 功能驗證標準

2、區隔市場提供專業化服務

(1)短纖連續壓染線：

提供 T/C、T/R 混紡布專業染整代工服務，運用連續壓染優勢，除了以內外銷制衣服為核心業務外，另結合國內紡織廠整合資源，透過貿易商承接美國、歐盟等耐工業水洗之特殊工作服用布。

(2)長纖浸染線：提供品牌客戶客製化服務

本廠長纖浸染線專注 Poly 系列品質穩定之優勢，應用數位科技管理顏色，集中量化細丹尼、高密度、彈性布種等系列加工，緊密維繫各大品牌客戶，滿足市場需求。

3、品質第一、交期準確、快速服務

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 (CPTPP) 2018 年底生效，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定(RCEP)也在 2022 年生效，台灣在這兩大區域性貿易組織都尚未能參加。儘管對台灣不利，然由於美中貿易戰以來台灣相對取得部分轉單取代機會，最終仍以產品的品質為最重要的關鍵。這也是促使企業轉型升級努力達品質第一、交期準確、快速服務的契機。

4、應用數位科技

全力規劃推動生產力 4.0 以求再次升級轉型。

- (1)建構上下游無縫接軌機制，藉由即時獲得資訊，依訂單的需求達到快速備料、降低庫存與確保交期的目標。
- (2)整合 ERP、MES 與大數據分析機制，連結化驗室可再現性配方與現場製程監控技術，建立配方管理自動化與產品生產履歷，達成資訊透明化

與產線快速反應能力。

- (3) 引進節能型染機與節能型定型機，藉由設備自動化提升及智慧化回饋控制技術達成產線智動化，朝智能化專業染整工廠邁進。
- (4) 生產機台關鍵工段落布檢查引進 AOI 自動光學辨識系統取代人工檢查作業系統。成品檢查則導入 AI 電腦輔助自動驗布/驗報，解決人力荒並提升正確性與時效性。

5、人才培育方面

- (1) 透過「產學合作專班計劃」，藉以培育高素質、有見識、有活力、有理想之中堅幹部。
- (2) 研發及技術人員與現場人員之輪調，透過輪調使廣泛接觸公司、工廠的事務，養成多職能的人才，以因應公司面對未來複雜環境變遷所需。
- (3) 幫員工做職涯規劃，多增加其核心能力歷練的機會。

6、生產線功能整合、機台整備更新

- (1) 審視新規劃產銷需求量，依功能性整併生產線，讓線上生產設備集中生產，充分發揮整合後產能效益。
- (2) 機台設備進行節能、節水設備改善降低染色浴比，降低能源及化學助劑耗用量，朝永續環保路徑推進。
- (3) 汰舊更新前處理設備，將原精練及縮練製程予以合而為一，縮短製程排除生產瓶頸工段，改善彈性布種加工之順暢性。

7、原料資選與進廠檢驗

- (1) 透過原料資選計劃，選擇適當原料或對抗品，改善加工品質及降低原料價格變動劇烈之衝擊。
- (2) 透過配方標準化，消除不合宜的配方組合，相同配方則採集中加工，促進品質的一致性，並減少換規格之浪費。
- (3) 原料進廠依規定逐批取樣，送檢驗組執行進廠檢驗，嚴格把關用料之穩定性。

8、全面品質管制

- (1) 落實各製程「不製造不良品」、「不接受不良品」、「不流出不良品」品質三不政策。做好品質管制與保證，提供客戶滿意的產品與服務。
- (2) 落實 ISO9001 品保制度之執行，確保品質均一性，滿足客戶需要。
- (3) 成立品管組負責品管活動規劃及品質檢核運作，透過系統化品質稽核，協助生產單位落實全面品質管制之執行。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主要仍以合作外銷出口業務居多，然近年來為因應國際市場競爭態勢之變化，主要布料廠均投入推動由布料至成衣之垂直整合，甚至發展品牌與通路以維持競爭優勢，因此留在台灣之代工業務量受到嚴重壓縮。為因應全球紡織業競爭環

境之劇烈變動，本公司未來長短期發展目標需朝以下幾點發展：

(一)持續朝高價值、差異化產品精進

藉由發展各種不同高附加價值材料達成差異化之目的，並配合科技及潮流產製各種機能性布料，創造更大的商機。

(二)染廠通過GRS認證，發展環保性紡織品

台灣目前已有不少紡織業者投入環保紡織品開發，如尼龍回收再生、原液染色纖維、生質環保紡織品、無水染色紡織品等等；其中在回收保特瓶PET紡織品方面，已在全球建立極高知名度。未來環保紡織品發展勢將受到更多關注，符合世界潮流，以利打入國際產銷供應鏈。

(三)發展具時尚感的機能性紡織品

近年來消費者皆偏好「結合運動、工作和生活」的生活型態，因此對高機能時尚紡織品的需求擴大。台灣紡織業已成為全球機能性紡織品的研發和生產重鎮，再加上在各大國際品牌皆陸續推出機能性時尚服飾下，本公司應積極找尋切入利基，以擴張紡織市場版圖。

為達成所訂之發展目標，在策略上，長期發展計劃則需進行數位轉型、智機化生產、創新製程，結合策略伙伴掌握品牌需求或成衣通路加以進行垂直整合，將現有染整代工業務再加上能同時提供染整能源供應及專業服務化園區等經營模式，充分發揮位處大園工業園區內汽電共生及環保回收再利用之循環經濟發展模式。短期業務計劃則採取以更專注於T100%雙向彈性布種、細丹輕量布種、高密度布種等高牢度品質的集中量化，高質化、高品質之生產模式，結合國內上游poly環保原料在地量產無慮，與策略夥伴協同經營品牌客戶，持續推動業務增量之發展計劃。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區域經濟環境對紡織產業影響與日俱增，期待政府努力爭取加入區域性組織之可行性。全球經濟競爭態勢均朝向以全球供應鏈的形式進行區域整合，台灣繼英國後於2021年申請加入CPTPP(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惟須經多關審查與談判，路程仍遠。另，包含中國在內，以東協成員國加5組成「區域全面經濟伙伴協定」(RCEP)於2022年正式生效，最終目標為取消成員國之間90%以上商品關稅，在美中貿易戰持續下，中國勢必借此增加經貿實力抗衡美國及「跨太平洋伙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因此若我國無法突破個別FTA之談判簽訂又無法進入上述兩大區域經貿組織，台灣紡織品外銷恐將會受到嚴重排擠影響。

(二)俄烏戰爭持續已經超過一年，對全世界經濟都發生嚴重影響，包括天然氣、煤炭、進口原物料不斷飆漲衍生成全球性通膨，影響消費者購買力。目前眼見新冠疫情歐美陸續解封，然卻迎來品牌庫存增加下單停滯對全球經濟增長產生負面短期影響。國內能源價格在國際諸多因素干擾下勢將漲多跌少，肯定會繼續影響到本年度能源動力成本。因應之道在生產管理必須透過盤查工廠各項能耗

盤查各項能耗，透過訂定改善目標之KPI，運用PDCA管理循環進行能耗檢討，落實改善永無止境之精神，才能壓低能源飆漲所受到之嚴重影響。

(三)環境永續發展與時俱進，環保法規標準相對升高。桃園市要求染整業者須於111年6月30日前完成符合「鍋爐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的改善與替代方案。本公司透過製程加熱系統之工程改善專案執行，業已完成以中壓蒸氣加熱之新能源系統及瓦斯鍋爐取代原有燃煤熱媒油加熱系統，並符合最新法規「鍋爐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之規範運轉。

(四)為落實年ZDHC 「有害化學物質零排放」環保規範，本公司已取得 Bluesign認證，全面朝符合Bluesign規範進行染料、化學助劑之替換，在原料助劑品級提升改善下也形成原料成本增加之影響。後續仍要由改善原料耗用及對抗品資選來有效控管變動成本。

董事長：陳壬發



經理人：呂芳福



會計主管：鄭以民



附件二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盈餘分派議案及營業報告書等，業由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及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鑒核。

此致

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華民國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查核報告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銷貨收入—染整加工勞務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評估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從事布料染整加工業務，該等業務的交易模式係由客戶提供胚布，由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胚布染整加工，經分析此項業務之交易條件，係隨時間滿足履約義務並移轉勞務之控制權與客戶，因此，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係依據製造工單進度計算完工比例並認列銷貨收入；考量收入認列對個體財務報告係屬重要，因此，本會計師將其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的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並與銷售條款比較以評估所採用政策的適當性；實地觀察銷貨收入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並抽樣測試其執行的有效性；抽樣測試個別收入交易，核對至客戶訂單、出貨證明等；抽樣選取年度結束日前後期間銷售交易作為樣本，檢視該等交易的客戶訂單、銷售條件、完工入庫及出貨紀錄等相關資料，另就取得期末在製工單，抽核驗算其完工比例計算的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事務所

會計師：

陳振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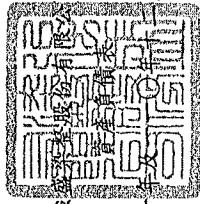
余聖河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民國一九四五年三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金額	%	110.12.31 金額	%	111.12.31 金額	%	110.12.31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鈔票現金(附註六(一))	\$ 200,744	8	181,707	8	2181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103,301	4	126,063	5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十六))	11,271	1	14,742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81,195	3	84,796	4		流動負債合計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21,538	1	31,059	1	2570	非流動負債：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12,424	1	8,672	-	258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560	-	14,821	1	260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流動資產合計	433,833	18	461,860	2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合計		
1517 違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附註六(三))	2,316	-	2,558	-		非流動總計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1,367,675	57	1,348,337	56	3110	權益(附註六(十四))：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460,491	19	431,459	18	3200	普通股股本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171	-	685	-		資本公積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九)及八)	126,076	5	124,093	5		法定盈餘公積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十三)及八)	31,845	1	19,147	1		特別盈餘公積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88,574	82	1,926,279	80		未分配盈餘		
14						其他權益：		
341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752)	(1)	(55,834)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18,773	1	19,015 1
3500 庫藏股票						(108,791) (4)	(108,791) (5)	
						(112,770) (4)	(145,610) (6)	
						2,320,966 92	2,180,030 91	
						\$ 2,322,407 100	2,388,139 100	
資產總計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呂芳福

董事長：陳玉發



會計主管：鄭以民

強盛智捷新聞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〇二年五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5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六)及七)	\$ 486,163	100	452,039	1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七)、(十二)、(十七)及十二)	414,079	85	382,184	85
	營業毛利	72,084	15	69,855	15
61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七)、(十二)、(十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1,854	2	12,815	3
6200	管理費用	39,099	8	38,403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312	2	9,856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40	-	55	-
		61,005	12	61,129	13
	營業淨利	11,079	3	8,726	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十八))	1,246	-	875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一)、(十八)及七)	42,958	9	39,923	9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九))	(2,979)	(1)	1,064	-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損益份額(附註六(六))	26,866	6	36,739	8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六(十))	(6)	-	(12)	-
		68,085	14	78,589	17
	稅前淨利	79,164	17	87,315	19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10,480	2	6,640	1
	本期淨利	68,684	15	80,675	1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二))	5,178	1	(94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242)	-	(4,678)	(1)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936	1	(5,622)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3,082	7	9,488	2
		33,082	7	9,488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8,018	8	3,866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6,702	23	84,541	1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五))	\$ 0.42		0.49	
981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五))	\$ 0.42		0.49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玉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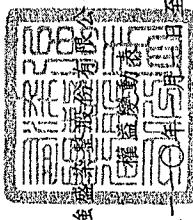


經理人：呂芳福



會計主管：鄭以民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九三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余公積	餘公積	特別盈餘	未分配盈餘	換算之兌換差額	量之金融資產
\$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1,732,684	267,713	179,160	56,835	58,825	(65,322)
本期淨利	-	-	-	80,675	-	23,6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944)	9,488	(108,7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	-	79,731	9,488	-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5,407	-	(5,407)	-
排列法定盈餘公積	-	2,662	-	-	(5,980)	-
普通股現金股利	1,732,684	270,375	184,567	56,835	81,169	(55,834)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68,684	-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	-	5,178	33,082	(242)
本期淨利	-	-	-	73,862	33,082	(24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6,702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7,973	-	(7,973)	-
排列法定盈餘公積	-	3,551	-	-	(69,307)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1,732,684	273,926	192,540	56,835	77,751	(22,752)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	(69,307)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	-	-	-	3,5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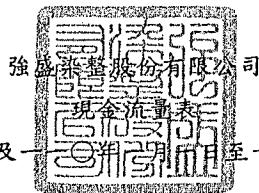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士發



會計主管：鄭以民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九九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9,164	87,31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2,299	37,99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40	55
利息費用	6	12
利息收入	(1,246)	(875)
股利收入	(1,916)	(1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損益份額	(26,866)	(36,7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95)	(670)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3,979	(179)
處分投資利益	(904)	(30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15,997</u>	<u>(720)</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687	(10,958)
合約資產	3,471	(6,099)
應收票據及帳款	2,861	(20,753)
存 貨	9,721	(9,368)
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資產	(7,427)	(257)
應付票據及帳款	(5,152)	3,363
其他金融負債及其他流動負債	1,431	11,940
淨確定福利資產	(1,458)	(1,4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23,134</u>	<u>(33,594)</u>
調整項目合計	<u>39,131</u>	<u>(34,314)</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8,295	53,001
收取之利息	1,246	875
收取之股利	1,916	15
支付之利息	(6)	(12)
支付之所得稅	(12,266)	(3,42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9,185</u>	<u>50,45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獲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現金股利	44,160	49,52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369)	(48,08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	670
存出保證金及其他資產	(1,88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20,998)</u>	<u>2,11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675	246
租賃本金償還	(518)	(512)
發放現金股利	(69,307)	(51,98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9,150)</u>	<u>(52,246)</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9,037	32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1,707	181,38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00,744</u>	<u>181,707</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壬發



經理人：呂芳福



會計主管：鄭以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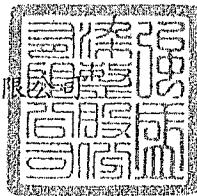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壬發



日期：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B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查核報告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強盛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強盛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強盛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染整加工勞務收入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強盛集團從事布料染整加工業務，該等業務的交易模式係由客戶提供胚布，由強盛集團進行胚布染整加工，經分析此項業務之交易條件，係隨時間滿足履約義務並移轉勞務之控制權與客戶，因此，強盛集團係依據製造工單進度計算完工比例並認列銷貨收入；考量收入認列對合併財務報告係屬重要，因此，本會計師將其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強盛集團所採用的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並與銷售條款比較以評估所採用政策的適當性；實地觀察銷貨收入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並抽樣測試其執行的有效性；抽樣測試個別收入交易，核對至客戶訂單、出貨證明等；抽樣選取年度結束日前後期間銷售交易作為樣本，檢視該等交易的客戶訂單、銷售條件、完工入庫及出貨紀錄等相關資料，另就取得期末在製工單，抽核驗算其完工比例計算的合理性。

其他事項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強盛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強盛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強盛集團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強盛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強盛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強盛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振乾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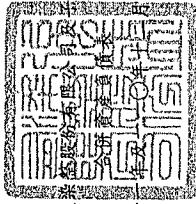
余聖江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民國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民國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111.12.31

110.12.31

資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1.12.31	110.12.31	111.12.31	110.12.31	111.12.31	110.12.31	111.12.31	110.12.31
流动資產：								
現金及鈔票現金(附註六(一))								
1100	\$ 253,973	9	223,377	8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六(五)及(十八))	246,218	9 196,636 7
1110	送憑指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512,795	19	659,644	24	2171	應付無期及長款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十八))		11,271	-	14,742	1	228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1170	應收票據及承兌票項(含關係人)(附註六(四)、(十八)及七)		84,600	3	86,310	3	2305	418 - 759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431,047	15	301,630	11	2399	48,922 2 45,934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八)		147,163	5	153,849	6		24,517 1 32,554 1
1479	其他流动資產		12,401	-	19,238	1		376,289 14 339,974 12
	流动資產合計		1,453,250	51	1,458,790	54		
非流动資產：								
通過權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5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7,557	-	7,213	-	2530	短期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六))		141,677	5	141,919	5	2640	應付定期負債(附註六(十四))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441,293	16	385,313	14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460,491	17	431,459	16		25,845 1 25,170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453	-	1,208	-		127,235 4 119,490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及八)		254,963	9	252,980	9		503,524 18 459,464 1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5,063	-	6,405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四)及八)		60,346	2	56,396	2		
	非流动資產合計		1,371,843	49	1,287,893	46		
資本：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2,540	7 184,567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6,835	2 56,83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3350	未分配盈餘	77,751	3 81,169 3
	其他權益：						327,126	12 322,571 1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差額								
34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4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2,752)	(1) (55,334) (2)
3420					3420		18,773	1 19,015 1
	資本總計						(3,979)	- (36,819) (1)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七))								
3500	非控制權益				3500	非控制權益	(108,791)	(4) (108,791) (4)
36XX	權益總計				36XX	權益總計	100,603	3 102,199 4
	負債及權益總計						2,321,569	82 2,262,219 84
							\$ 2,825,093	100 2,741,683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呂芳福

董事長：陳玉發

監察人：

司理人：

會計主管：鄭以民

強盛染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九九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八)及七)	\$ 495,932	100	456,56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十二)、(十四)、(十九)及十二)	419,379	85	385,595	84
營業毛利	76,553	15	70,969	16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十二)、(十四)、(十九)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1,908	2	13,529	3
6200 管理費用	50,025	10	48,662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314	2	9,857	2
6450 預期信用損失	740	-	55	-
營業淨利(損)	71,987	14	72,103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566	1	(1,134)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三)、(二十)及七)	73,854	15	73,091	1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一))	(22,730)	(5)	1,02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份額(附註六(六))	33,215	7	26,660	6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	1,858	-	1,570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六(十二))	(3,859)	(1)	(2,049)	-
7900 稅前淨利	82,338	16	100,301	2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86,904	17	99,167	22
本期淨利	18,025	4	16,717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68,879	13	82,450	18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四))	5,178	1	(94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42)	-	(645)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936	1	(1,58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082	7	9,488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8,018	8	7,899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6,897	21	90,349	20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68,684	13	80,675	18
非控制權益	195	-	1,775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68,879	13	82,450	18
母公司業主	\$ 106,702	21	84,541	19
非控制權益	195	-	5,808	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 106,897	21	90,349	20
981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 0.42		0.49	
	\$ 0.42		0.4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玉發



經理人：呂芳福



會計主管：鄭以民



強盛染料有限公司
盈餘及損益表
民國一一年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	特別盈	未分配	累計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權益額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732,684	267,713	179,160	56,835	58,825	(65,322)	23,693	(108,791)	2,247,837
本期淨利	-	-	-	-	80,675	-	-	80,675	1,775
本期綜合損益	-	-	-	(944)	9,488	(4,678)	-	3,866	4,033
盈餘指標及分配：	-	-	-	79,731	9,488	(4,678)	-	84,541	5,308
排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407	-	(5,407)	-	-	(51,980)	(51,980)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1,980)	-	-	(6,649)	(6,649)
子公司發放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	2,662	-	-	-	-	-	2,662	2,662
本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积	1,732,684	270,375	184,567	56,835	81,169	(55,834)	19,015	(108,791)	2,180,020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2,99
本期淨利	-	-	-	-	68,684	-	-	68,684	195
本期綜合損益	-	-	-	-	5,178	13,082	(242)	38,018	68,879
盈餘指標及分配：	-	-	-	-	73,862	33,082	(242)	106,702	195
排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973	-	(7,973)	-	-	(69,307)	(69,307)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9,307)	-	-	-	(69,307)
子公司發放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	3,551	-	-	-	-	-	-	(1,791)
本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积	\$ 1,732,684	273,926	192,540	56,835	77,751	(22,752)	18,773	(108,791)	2,220,966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0,603
									2,321,569

(詳見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玉發

經理人：呂芳福

司會計

會計主管：鄭以民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6,904	99,16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2,540	38,28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40	55
利息費用	3,859	2,049
利息收入	(1,858)	(1,570)
股利收入	(22,803)	(24,84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33,215)	(26,660)
處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95)	(670)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5,388	13,829
處分投資損失	<u>17,565</u>	<u>12,121</u>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12,121</u>	<u>469</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3,552	(92,146)
合約資產	3,471	(6,099)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970	(20,699)
存 貨	(129,417)	(100,054)
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資產	(1,473)	(20,126)
其他非流動資產	(6,2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9,114)</u>	<u>(239,124)</u>
合約負債	45,733	53,709
應付票據及帳款	(7,857)	1,094
其他金融負債及其他流動負債	(796)	8,157
淨確定福利負債	4,758	(1,4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32,724</u>	<u>(177,626)</u>
調整項目合計	<u>44,845</u>	<u>(177,157)</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31,749	(77,990)
收取之利息	1,858	1,570
收取之股利	22,803	24,846
支付之利息	(10)	(18)
支付之所得稅	(14,988)	(6,9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41,412</u>	<u>(58,53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獲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現金股利	10,317	4,64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369)	(48,082)
處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	67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9,655	(9,34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8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5,186)</u>	<u>(52,11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2,000)
舉借長期借款	2,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675	245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股東	(1,791)	(6,649)
租賃本金償還	(758)	(798)
發放現金股利	(65,756)	(49,31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5,630)</u>	<u>(58,520)</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0,596	(169,16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3,377	392,54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53,973</u>	<u>223,377</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壬發



經理人：呂芳福



會計主管：鄭以民

